

活化灣仔舊區專責委員會

第七次會議討論文件：活化太原街/交加街及機利臣街露天市集 工作進度匯報

1.0 目的

- 1.1 本文件旨在匯報活化太原街/交加街及機利臣街露天市集工作進度，包括以下兩點：
- 太原街/交加街試點工程諮詢結果；
 - 為太原街/交加街市集全面推行供電裝置及簷篷建議。

2.0 背景

- 2.1 專責委員會在第六次會議同意秘書處委託顧問，就太原街露天市集供電裝置及簷篷試點進行公眾諮詢，以蒐集公眾、持份者和市民對改善工程的反應。
- 2.2 秘書處委託「圓思顧問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至八月期間向下列持份者以問卷調查方式進公眾諮詢工作
- 太原街/交加街露天市集小販；
 - 太原街及交加街的商舖；
 - 灣仔區議會；
 - 太原街及交加街居民；
 - 關注露天市集活化的機構及團體；及
 - 相關的持份者包括露天市集使用者。
- 2.3 小販及商舖以探訪形式每商戶進行問卷調查；灣仔區議會以郵寄形式進行，其他受訪者則以街頭訪問形式進行。
- 2.4 諮詢結果將有助專責委員會考慮是否在市集全面推行試點項目及改善設計。

3.0 太原街/交加街試點諮詢結果撮要

- 3.1 問卷調查共完成 525 份，各類別受訪者的數目如下：
- 灣仔區議會 3 份
 - 商舖 24 份
 - 小販 114 份
 - 灣仔居民/遊客 384 份

簷篷

- 3.2 受訪之小販/商舖中 32%認為簷篷靈活性不足；此外 38%及 31%分別認為試點簷篷未能有效阻擋雨水及遮蔽太陽。
- 3.3 受訪之小販中只有 23%支持在市集全面推行如試點項目的簷篷，而就算全面推行，亦有 43%小販認為需改善簷篷設計。
- 3.4 大部份受訪者商舖均反對全面推行試點簷篷設計，認為會嚴重阻礙行人路及商舖門面。

供電裝置

- 3.5 40%之小販支持在市集全面推行如試點項目的供電裝置，當中有 41%認為需改善設計，包括：
- 架空形式安裝
 - 每戶小販獨立使用之電錶
 - 安裝在攤檔內
- 3.6 49%之小販/商舖及超過一半受訪的附近居民及購物者均認為試點供電裝置的尺碼應再縮小。
- 3.7 67%之小販認為供電裝置可以改善營商環境。

4. 調查結果分析及建議推行方案

簷篷

- 4.1 根據意見收集結果，大部份小販/商舖認為試點的支柱體積過大，簷篷覆蓋位置欠缺彈性而引致未能有效地遮蔽陽光及阻擋雨水。
- 4.2 根據零八年公眾參與計劃問卷調查的結果，八成小販贊同保留攤檔各有的獨特設計；而是次問卷調查結果顯示 33%受訪市集附近居民/購物者亦支持保留現有市集雜亂的特色。
- 4.3 另外，受訪小販中有 59%支持由小販自由發揮選擇簷篷，以彰顯市集特色。而絕大部份的商舖作為直接持份者則反對設立簷篷，認為會嚴重影響營商環境。

- 4.4 因此秘書處現諮詢委員應否根據問卷調查所得之結果維持攤檔簷篷的原有形態，拆除試點簷篷以保留市集亂中有序的特色。

供電裝置

- 4.5 根據意見收集結果，大部份受訪者包括小販及商舖均贊同提供電力設施以取代現時的接駁方式以提高安全並改善市容。
- 4.6 為此，秘書處建議為固定攤檔(集中在交加街)安裝一個掛在檔位身上的獨立電箱，內裏除包括一個 13A 的電插蘇外，還包括電力開關總掣及香港電燈提供的電錶〈見附件一〉。此安排可減少對行人及商舖的阻礙，並為香港電燈及食物環境衛生署接受。
- 4.7 至於黃格位小販，因其牌照是「朝行晚拆」的性質不能直接安裝永久性的供電裝置。在徵詢食物環境衛生署及香港電燈的意見後，建議為黃格位攤檔安裝類似試點項目的供電裝置，裝置的設計經修改後體積已經縮減，以減少對行人的阻礙〈見附件二〉。

5.0 保養維修

- 5.1 因各政府部門之間未能就上述 4.6 及 4.7 之裝置的保養維修取得共識及協調，秘書處將會負責其保養及維修；並由發展局負擔有關費用。

6.0 意見徵詢

- 6.1 請委員：
- (a) 就上文第 4.4 段有關簷篷改善提供意見；及
 - (b) 同意就上文第 4.5 至 4.7 段所述的供電裝置設計及安裝建議並提供意見。

活化灣仔舊區專責委員會秘書處
二零零九年八月